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3日以专人送达及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20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希江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行为和程序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20日